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黃小慈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66 分機：7351

傳真：(02)85907088

電子郵件：md_donna0507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31671739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及114年度「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急救責任醫院」名單1份

(A21000000I_1131671739A_doc3_Attach1.pdf、

A21000000I_1131671739A_doc3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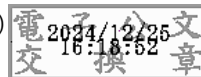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114年度「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急救責任醫院」共計67

家，業經本部113年12月25日衛部醫字第1131671739號公

告在案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
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
區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高屏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

副本：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(含附件)



總收文 113.12.26



1130127504